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项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二〇二四年一月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股份”、“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及发行人向广发证券提供的资料。

广发证券按照《退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规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广发证券提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文件，并已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一）辞职的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公告了《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张敏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张敏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相应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二）独立董事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就任前，张敏女士仍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的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补选工作。

（三）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已满足。为了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蓝盾退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0.14 元/股。根据《关于“蓝盾退债”转股价格调整暨暂停转股的公告》，修正后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

二、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已督促公司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以及完成下修转股价格的流程，并根据《退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规定》及相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广发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可转债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广发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可转债本息偿付风险及其他与本期可转债相关的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蓝盾信息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项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5日